中国共产党朔州市朔城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录

**[一、单位概况](#_Toc5949)**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_Toc21204)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834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7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67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464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6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620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726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3584)

**[四、 名词解释](#_Toc13389)**

第一部分概况

1. 主要职能职责

1、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区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区直机关党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订工作规划，并做好组织措施。

2、指导区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指导区直机关各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督促指导区直机关党组（党支部）认真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对区直机关各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区委报告。

5、指导区直机关各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区委反映区直各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6、配合区委有关部门抓好区直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区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支部）理论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7、督促指导区直机关各部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负责对区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支部书记、副书记的任免。指导区直机关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培训区直机关党务干部。

8、了解掌握区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区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9、领导区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工委等群团组织的党组织（支部）工作，指导区直机关各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工作。

10、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1. 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三个科室，无下属单位。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城区机关工委单位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决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 度收入总计74.2万元 、 支出总计74.2万元。与 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8.9万元，支出总计增加18.9万元。主要原因是：1.上年度调入4人，列支部分月份工资，本年列支全年工资；2.2021年度招考录用1人，工资及社保增加；3.本年新增机关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会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4.2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65.57万元 ；项目支出8.63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4.2万元、支出总计74.2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4.42万元，增长49.06%。主要原因是：1，上年度调入4人，列支部分月份工资，本年列支全年工资;2，2021年度招考录用1人，工资及社保增加;3，本年新增机关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会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4.2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42万元。主要原因是：1，上年度调入4人，列支部分月份工资，本年列支全年工资;2，2021年度招考录用1人，工资及社保增加;3，本年新增机关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会项目。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行政运行（2013101）科目支出65.57万元，占88.37%；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3102）科目支出8.63万元，占11.63%。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调整预算数74.2万元，支出决算为74.2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91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8.91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公用经费6.66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6.66万元和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我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6万元，比2020年相比减少6.7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将项目经费列入基本运行经费中。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总额4.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4.55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绩效管理情况

(1)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2021年度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63万元，分别为两名临时工工资4.08万元，机关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 会4.55万元，。年初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分别制定了年初绩效目标并设置相关绩效指标。

(2)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成效。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强调了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在编制预算中注重资金产出，项目意义，在预算执行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资金的运用及阶段性结果。

5.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区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应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他需要解释的名词**。